

兒童權利公約首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結論性意見

各權責機關落實結論性意見後續行動回應表初稿

單一部會點次審查會議場次表

陸續更新中 107.08.02

【會議說明】

結論性意見共 98 點，須審查點次共 91 點，其中跨部會共 36 點（由行政院兒童及少年權益推動小組林召集人萬億主持，會議資訊參

http://crc.sfaa.gov.tw/crc_front/index.php?action=content&uuid=55c65955-593c-4147-91c0-11dd31d22b5d），單一部會點次共 55 點（由各部會自行召開）。

本場次表為單一部會點次審查會議，相關資訊請洽各部會會議聯絡人。

一、立法院（共 1 點）

（一）會議主持人：立法院法制局劉厚連組長

（二）會議地點：立法院法制局（臺北市中正區鎮江街 2 號）

（三）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會議室
107 年 6 月 29 日(五) 下午 2 時	-	一、一般執行措施 13	R304

（四）會議聯絡人：立法院法制局翁栢萱研究員，02-23588642，
ly20781@ly.gov.tw。

二、教育部（共 18 點）

（一）會議主持人：教育部林常務次長騰蛟

（二）會議地點：詳下表

（三）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會議室	
107 年 7 月 12 日(四) 下午 2 時	第 1 場	四、公民權與自由	34、37	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 (臺北市徐州路 5 號) 第二會議室
		六、暴力侵害兒童	54	
		八、教育休閒與文化活動	69-70、71-73、74、75、78	
107 年 7 月 25 日(三) 下午 2 時 30 分	第 2 場	八、教育休閒與文化活動	76、77、79、80、81、83-84	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(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 號) 403 會議室

(四) 會議聯絡人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陳專員熾妃，04-37061377，
e-3212@mail.k12ea.gov.tw。

(五) 報名方式：

1. 一律以電子郵件報名，報名時間如下：

(1) 第 1 場：自 107 年 6 月 28 日至 7 月 5 日止，提供 NGO 名稱、出席者姓名、聯絡方式（電話、電子郵件）。

(2) 第 2 場：自 107 年 7 月 18 日至 7 月 23 日止，提供 NGO 名稱、出席者姓名、聯絡方式（電話、電子郵件）。

2. 配合會議場地空間，除主辦單位邀請與會者外，尚有空間始開放 NGO 報名（每單位以一名為限），以參與國際審查之 NGO 優先，其餘 NGO 及兒少（以縣市政府兒少代表優先）依報名順序，由本署於會議前二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結果。

三、原住民族委員會（共 2 點）

(一) 會議主持人：原住民族委員會伊萬·納威副主任委員

(二) 會議地點：行政院新莊聯合辦公大樓北棟 10 樓（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 439 號北棟 10 樓）

(三) 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	會議室
107 年 7 月 25 日(三) 下午 2 時	-	八、教育休閒與文化活動	87-88	1014 會議室

(四) 會議聯絡人：原住民族委員會社會福利處潘社工員貞汝，02-89953456 分機 3175，uni@apc.gov.tw。

(五) 報名方式：一律以電子郵件報名，報名時間自 107 年 7 月 19 日至 7 月 23 日止。

四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（共 1 點）

(一) 會議主持人：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黃執行長益豐

(二) 會議地點：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（台北市松山區八德路三段 2 號 5 樓）

(三) 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	會議室
107 年 7 月 27 日(五) 下午 2 時	-	六、暴力侵害兒童	55	502

(四) 會議聯絡人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楊專員佳學，02-33438554，
st83105@ncc.gov.tw。

五、衛生福利部（共 26 點）

(一) 會議主持人：衛生福利部呂政務次長寶靜

(二) 會議地點：衛生福利部（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 6 段 488 號）

(三) 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	會議室
107年8月7日(二) 上午9時30分	第1場	一、一般執行措施	8、9、11、12、 18、19-20	R201
		三、一般性原則	29	
107年8月10日(五) 下午2時	第2場	五、家庭環境與 替代性照顧	39、40-41、42- 43、44、45、 47、48、49、 50-51	R301
107年8月14日(二) 上午9時30分	第3場	七、身心障礙、 基本健康與 福利	58、60-61	R301
		九、特別保護措施	92-93	
		十、宣傳	98	

(四) 會議聯絡人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兒少福利組黃專案人員立青，
04-22500817，sfaa0426@sfaa.gov.tw。

(五) 報名方式：

- 一律以電子郵件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07年7月23日至7月27日止，提供NGO名稱、出席者姓名、聯絡方式（電話、電子郵件）。
- 配合會議場地空間，除主辦單位邀請與會者外，尚有空間始開放NGO報名（每單位以一名為限），以參與國際審查之NGO優先，其餘NGO及兒少（以縣市政府兒少代表優先）依報名順序，由本署於會議前二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結果。

六、勞動部（共1點）

(一) 會議主持人：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謝司長倩蓓

(二) 會議地點：勞動部501會議室（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77號5樓）

(三) 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	會議室
107年8月3日(五) 上午10時	-	九、特別保護措施	89	501會議室

(四) 會議聯絡人：勞動部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施小姐，02-85902735，
trippen0523@mol.gov.tw。

(五) 報名方式

- 以電子郵件或傳真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07年7月25日至7月31日止，提供NGO名稱、出席者姓名、聯絡方式（電話、電子郵件）。
- 配合會議場地空間，除主辦單位邀請與會者外，尚有空間始開放NGO報名（每單位以一名為限），以參與國際審查之NGO優先，其餘NGO及兒少依報名順序，由本司於會議前二日以電子郵件通知報名結果。

七、內政部（共 2 點）

- (一) 會議主持人：內政部陳參事兼主任茂春
- (二) 會議地點：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（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5 號）
- (三) 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	會議室
107 年 8 月 9 日(四) 上午 10 時	-	四、公民權與自由	35-36	第 2 會議室

- (四) 會議聯絡人：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籌備處謝專員妮珊，02-23565216，
moi1656@moi.gov.tw。

八、法務部（共 2 點）

- (一) 會議主持人：法務部陳政務次長明堂
- (二) 會議地點：法務部 2 樓簡報室（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30 號）
- (三) 場次表：

日期	場次	討論章節/點次		會議室
107 年 9 月 5 日(三) 上午 10 時	-	二、兒少之定義	25-26	2 樓 簡報室

- (四) 會議聯絡人：法務部法律事務司張專員思涵，02-21910189#2262，
jessica.chang@mail.moj.gov.tw。